

# 中精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楼宇安保服务(二次)

项目编号：**[230001]ZJXG[GK]20240004-1**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中精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受哈尔滨师范大学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楼宇安保服务(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楼宇安保服务(二次)

批准文件编号：黑政采计划[2024]11484

采购项目编号：[230001]ZJXG[GK]20240004-1

####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楼宇安保服务	1	详见采购文件	5,271,647.00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楼宇安保服务）：

1)1、投标人须具有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2)2、投标人需为该项目配备137名持有公安机关颁发《保安员证》的保安员，资格审查时须同时提供137名保安员的《保安员证》原件扫描件。

3)3、投标人需为该项目配备12名持有四级/中级《消防设施操作员证》的消控操作员。资格审查时须同时提供12名消控操作员的四级/中级《消防设施操作员证》原件扫描件。

###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 其他要求

1.采用“现场网上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不按规范标记导致废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项目经办人：徐玉洁 联系方式：0451-87003479

##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采购文件的质疑：

项目经办人：徐玉洁 联系方式：0451-87003479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质疑联系人：徐玉洁 电话：0451-87003479

## 八.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 联系信息

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精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189号

联系人：徐玉洁

联系电话：0451-87003479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投标人须知

账号：详见投标人须知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哈尔滨师范大学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和兴路50号

联系人：关老师

联系电话：0451-88060283

中精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6	评标办法	合同包1（楼宇安保服务）：综合评分法
7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9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1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4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为《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中规定计算方式乘以70%计取，按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基准价计算。此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1 5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楼宇安保服务：保证金人民币：50,000.00元整。</p> <p>开户单位：中精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三和支行（黑龙江农垦分行三和支行）</p> <p>银行账号：08500401040011483</p> <p>特别提示：</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投标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投标保证金”。</p>
1 6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1 7	电子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 8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
1 9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2 0	报价形式	合同包1（楼宇安保服务）:总价
2 1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2 2	其他	
2 3	项目兼投兼中 规则	兼投兼中：-

### 三、投标须知

#### 1.投标方式

##### 1.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CA用于制作投标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办事指南-CA办理流程）具体操作步骤，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 1.3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 2.特别提示

2.1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 三、说明

####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中精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 8.现场踏勘

-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 9.其他条款

- 9.1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之日，同时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 五、投标文件

###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招标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2) 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 7.样品（演示）

7.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7.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评标结束后，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中标投标人将样品自行带回。

#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 1.网上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 (4)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标委员会。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4备注说明：

- (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该投

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证书。

(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 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 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签到以及解密, 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 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 2. 评审 (详见第六章)

## 3. 结果公告

3.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2 项目废标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 4. 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 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 1. 询问

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 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 询问采用实名制, 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否则, 为无效询问。

### 2. 质疑

2.1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 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代理机构应当在正式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 质疑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 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 《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 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7) 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 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 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 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 (5) 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报省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推送省级信用平台，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3.0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 一、合同要求

####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9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2.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 二、验收

中标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变更合同

2.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 3.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 4.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5.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 8.运输要求

- (1) 运输方式及线路：
- (2)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 10.验收

(1)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11.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 12.违约条款

(1)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哈尔滨师范大学楼宇安保服务。

**2.项目位置：**哈尔滨师范大学江北校区（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师大路**1**号）；哈尔滨师范大学江南校区（哈尔滨市南岗区和兴路**50**号）；哈尔滨师范大学江南二校区（哈尔滨市香坊区农林头道街**9**号）；哈尔滨师范大学原万家农场教学点（哈尔滨市道里区万家村）；哈尔滨师范大学腰堡农场（哈尔滨市呼兰区腰堡村）。

### **3.岗位安排**

**(1)** 江北校区行知楼、崇师楼、体育楼、理工一号楼、理工二号楼、理工三号楼、西语楼、人文楼、社科楼、研究生楼、后勤楼、图书馆、档案馆、小动物中心、物资库、药品库、幼儿园、校医院、梦溪宾馆、生态馆、体育馆、武术馆、田径场、游泳馆、体操馆、校史馆、文博馆、车库、食堂、交叉智慧大厦和江南校区艺术大厦、音乐厅、器乐楼、校医院、老干部楼、留学生公寓、食堂、音乐楼、双创园、产业园、图书馆、幼儿园、雕塑楼、国际楼、设计楼、田家炳教学楼、园区指挥部和江南二校区办公楼、校门卫等**64**个楼宇的**133**个保安岗位。

**(2)** 行知楼消控室、体育馆消控室、艺术大厦消控室等**3**个消控室的**12**个消防操作员岗位。

**(3)** 原万家农场教学点和腰堡农场**2**个校外农场的**4**个保安岗位。

**(4)** **5**个校区安保管理岗位，其中包含**1**名项目经理。

合同包**1**（楼宇安保服务）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本项目服务期为 <b>3</b> 年，按照 <b>1+1+1</b> 模式签订履约合同，每个合同期 <b>1</b> 年，每一合同期结束前一个月，经学校考核合格后，续签下一年度合同；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标的提供的地点	哈尔滨师范大学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b>90</b> 日历天
付款方式	<b>1</b> 期：支付比例 <b>100%</b> ，每月支付人员工资和保险以学校实际投入使用的岗位数核定为准。
验收要求	<b>1</b> 期：验收合格后付款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 <b>5%</b> ，说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验收合格并办理资金结算后，采购人应退回履约保证金。
合同履行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为 <b>3</b> 年，按照 <b>1+1+1</b> 模式签订履约合同
其他	<b>其他：</b> 项目预算为 <b>5271647.00</b> 元/年（伍佰贰拾柒万壹仟陆佰肆拾柒元），包含人员工资、保险、服装费折旧费、劳保用品和税金等。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保安服务	安保服务	项	1.00	5,271,647.00	5,271,647.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安保服务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b>1.楼宇保安岗位工作职责：</b></p> <p>(1) 承担各楼宇日常及假期、法定假日的三级值班的工作任务，按规定时间开、关辖区内的楼、房门，每天开门前巡查、封门后巡查、夜间巡查。做好日常管理工作并详实记录《工作记录》、《外来人员登记本》、《出入楼宇物品登记本》。</p> <p>(2) 负责核验入楼人员身份，禁止外来人员随意进入楼内，确需进入的外来人员做好登记工作，杜绝张贴广告、售卖货物人员进入，及时处理上访、闹访事件，发现问题及时上报保卫处。</p> <p>(3) 负责对向楼内、外搬运物品的人员及物品进行盘查并做好记录。</p> <p>(4) 负责对辖区内公共部位的门、窗、火源、电源、水源及各个部位进行巡查，熟知楼宇内重点要害部位、党政领导办公室的位置，维护楼宇内正常的教学与办公秩序，及时发现安全隐患问题并上报保卫处。</p> <p>(5) 负责辖区内消防设施日常巡查工作，主要包括消防栓内的报警器、水枪和水带、灭火器、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标志、防火卷帘门、消防手动报警器、消防电话的数量、运行状态情况并熟练掌握其使用方法；保持消防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做好消防设施设备损坏统计和上报工作。</p> <p>(6) 负责楼宇季节性（如春秋季节防火防风、夏季防汛、冬季防寒防冻等）安全防范工作。</p> <p>(7) 按规定妥善保管、使用各通道安全门和楼顶天台钥匙，定期检查门、锁具完好情况，在楼宇人员出入高峰期间及发生突发事件时开启楼门并进行人员疏导。</p> <p>(8) 负责楼宇门前卫生、清雪、秩序管理，及时清理楼宇周边乱摆乱放的物品、自行车、电动车和外卖，严禁电动车在楼宇内停放或充电。</p> <p>(9) 负责楼宇内失物招领工作。</p> <p>(10) 负责楼宇内治安案件、火情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p> <p>(11) 负责值班室的卫生、用电安全、防火安全等事项。</p> <p>(12) 完成学校交办的其他安全方面的工作。</p> <p><b>2.消防操作员岗位工作职责：</b></p> <p>(1) 消防操作员需持证上岗，遵守消防法律法规与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对消防控制室设备进行实时监控和操作，不得擅自离职守。</p> <p>(2) 熟悉和掌握本单位的消防设施的工作原理、功能和操作规程，熟悉各种按键功能，能够熟练操作各种系统。</p> <p>(3) 负责对消防设施进行每日检查，认真记录控制室运行情况，并填写《消防控制室值班记录表》，做好交接班工作。</p> <p>(4) 掌握和了解消防设施的运行、误报警、故障等有关情况，及时发现建筑消防设施及设备存在问题和故障，填写《建筑消防设施故障处理记录表》，并向保卫处报告。</p> <p>(5) 对消防控制室设备及通讯器材等进行经常性的检查，定期做好系统功能测验，协助技术人员做好维修工作，不得擅自挪用、拆除、损坏、停用消</p>



防设施，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6) 经常向单位负责人和保卫部门报告建筑消防设施设备运行情况，协助做好防火、灭火工作。

(7) 熟练掌握《消防控制室管理及应急程序》流程，突发火灾情况下能够按照程序开展灭火救援工作，当消防主机报警设备发出火警时，应立即通知楼宇当值安保人员赶赴现场确认，如属误报由现场人员通知消控中心值班人员复位，做好记录。如有火灾发生则根据灭火应急预案实施。

(8) 完成消防部门和上级布置的工作任务，积极参加消防专业培训，自觉接受公安消防机关的检查。

### **3.安保管理岗位职责：**

(1) 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熟练掌握涉及领域相关业务知识和基本安全防范技能。

(2) 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完善的安全保卫、监控值班等方面的服务方案及工作目标、模式、标准，并严格遵照执行。

(3) 监督指导安保人员履行岗位职责，严格落实检查、巡查制度，纠正各类擅自离岗、违纪及有损学校形象的行为，及时做好各类工作记录。

(4) 按计划组织消防、治安等方面业务培训，定期进行业务考核，不断提升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和工作水平。

(5) 认真改进管理工作中的不足，及时消除履行岗位职责过程中存在的各类风险、隐患，对采购方提出的安保服务质量问题要积极整改并及时反馈。

(6) 负责与采购方、服务对象进行沟通协调，定期征询服务意见和满意度。

(7) 做好工作人员的考核奖惩工作，及时更换等懒职、失职、渎职人员。

(8) 做好档案管理，各类工作记录、培训演练要归档立案，消防控制室记录保存两年以上。

(9) 做好采购方其他安排的工作任务。

★4. 供应商须优先聘用各岗位上符合条件的现有人员，并按照不低于现有工资标准发放工资和投保保险，确保现有安保队伍稳定。

★5. 供应商禁止对本项目转包、转租。

6. 供应商所聘用的人员应身体健康，无身体残疾，无心理疾病，无传染病，无违法犯罪记录，无纹身，且会说普通话，语言表达清晰。

7. 供应商所聘用人员年龄应在18-60周岁之间，55-60周岁人员比例不得高于总数的20%。项目经理年龄不超50周岁，秩序队长年龄不超过55周岁。

★8. 供应商需为保安和消防操作员配备符合相关规定的符合季节需要的制式服装和必要装备。

★9. 供应商负责承担聘用人员的工资（不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工资）、福利、保险等事项，应遵照《劳动合同法》与聘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应根据《劳动法》、《工伤保险条例》等法律法规，为聘用人员缴纳雇主责任险

★10. 供应商应保证各个岗位24小时有人值守，上岗出勤率100%，不得空岗漏岗。

★11. 供应商负责处理所聘用人员在工作期间因病、因伤等非学校原因所引发的所有劳务纠纷。

★12.供应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非因学校原因致使服务人员受伤或给采购人或第三方造成损失（包括对学生、教职工及其它人员人身伤害及财物损失等），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13.供应商应加强对聘用人员的管理，严格遵守以下纪律要求：

（1）忠于职守，认真履行岗位工作职责，按照学校规定的作息时间下班，不迟到，不早退，不擅离职守。

（2）维护学校形象，文明值班，礼貌待人，耐心细致地对学生、家长宣传学校的安全规章制度，坚决杜绝与师生员工发生肢体语言冲突。

（3）工作期间，必须按规定着装，佩戴保安制式标志，言语规范，举止文明，严禁值班期间饮酒和酒后上岗。

（4）工作期间，严禁在岗位上看手机、看书读报、玩游戏、睡觉等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5）严禁在岗位摆摊设点贩卖饮料、水、零食等商品。

（6）搞好室内外卫生，确保良好的值班环境，做到室内物品摆放整齐。

★14.供应商应接受以下违约处罚规则，并在校方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1）对保安人员在岗情况进行巡查考核，按照岗位定人定岗。每缺少1人次，扣罚供应商1000元。

（2）按合同聘用符合条件的人员。每1人次不符，扣罚供应商500元。

（3）不服从采购人监管、检查，无理取闹的，每发生1次，扣罚供应商500元。

（4）在值班期间，擅离工作岗位、睡岗、脱岗、误岗、不履行职责、不遵守规定、不严格检查、不仔细询问、不认真登记、工作得过且过不负责任的，每发现1次，扣罚供应商500元。

（5）在岗位执勤、楼内巡视时，不按规定着装或着装不整，岗位上吸烟、吃零食、看报纸、玩手机等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每发现1次，扣罚供应商200元。

（6）门岗区域和值班室出现脏、乱、差现象，保安违规私接电线或使用违禁电器，每发现1次，扣罚供应商200元。

（7）每天楼宇开门前和关门后，未按要求逐层、逐室进行清楼检查，进行安全防火、安全防范检查，并做好巡查记录，或未按要求登记且与巡查记录不符的，每发现1次，扣罚供应商200元。

（8）对外来施工人员，未进行认真查验通行证，未认真做好登记，擅自放行的，每发现1次，扣罚供应商200元。

（9）对楼内过夜加班的人员，未认真查验主管单位留宿申请单，违规留宿的，每发现1次，扣罚供应商200元。

（10）未执行安全工作日检月报制度，未做到每日对楼宇内水、电、气、通讯、监控、消防等公共设施设备完好状态的检查、治安隐患和消防违章的巡查，检查中发现安全隐患，未及时报告的，每发现1次，扣罚供应商500元。记录不规范、记录本管理不当的，每次扣100元。

（11）对楼宇内消防设施、消防器材巡查不到位，造成丢失、损坏的，发现消防设施设备故障未及时上报的，每发现1次，扣罚供应商500元。

(12) 未严格执行物品出入楼宇的管理制度，对搬出的物品未履行登记手续，放行有误，造成物品丢失的，每发现1次，扣罚供应商1000元。

(13) 未对楼内停放电动车、摩托车或在楼内公共部位充电的行为及时制止或报告的，每发现1次，扣罚供应商200元。

(14) 日常考核中保安对职责不清晰、业务不熟练的，每发现1次，扣罚供应商200元。

(15) 供应商未认真执行楼宇管理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创优计划的，每发现1次，扣罚供应商500元。

(16) 项目经理未每月一次对整个校园楼宇的检查；秩序主管未每周对整个校园楼宇的检查；值班队长未每天对整个校园楼宇检查；保安未每天四次对整个楼宇巡查，或巡查检查记录与实际不符的，每发现1次，扣罚供应商500元。

(17) 因保安人员责任，与学校师生发生言语冲突、打架斗殴事件，每发生1次扣罚供应商1000元，造成不良影响和严重后果的或需经济赔偿的，由供应商和当事人员承担。

(18) 未按要求控制入楼人员而发生安全事件的，视情节扣罚供应商200-500元。

(19) 因供应商工作失职或不作为，对负责区域情况控制不利、巡逻不到位，重点区域、重点要害部位没有仔细检查，导致被盗、人身伤害等重大案件、责任事故发生的，每次扣罚供应商2000元，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负责赔偿。

(20) 突发事件处置不当或渎职失职，造成较大损失或影响的，按情节每次扣1000元-2000元；考核中保安对职责不清晰、业务不熟练的，每发现1次，扣罚供应商200元。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2.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 3.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 5.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第六章 评审

### 一、评审要求

#### 1. 评标方法

楼宇安保服务：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4. 澄清

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6.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6.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 7.投标无效的情形

7.1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 8.废标的情形

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 9.定标

9.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楼宇安保服务）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3.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4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 三、评审程序

###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1.2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3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投标报价审查

2.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 4. 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4.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进入评审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4.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5. 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 6. 汇总、排序

6.1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6.2 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 表一 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楼宇安保服务）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并按黑财规[2023]32号《黑龙江省财政厅执行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信用管理”准入管理制度》的通知规定评审。
--------------------------------	--



<p>(二)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并按黑财规[2023]32号《黑龙江省财政厅执行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信用管理”准入管理制度》的通知规定评审。</p>
<p>(三) 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并按黑财规[2023]32号《黑龙江省财政厅执行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信用管理”准入管理制度》的通知规定评审。</p>
<p>(四) 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a href="http://zxgk.court.gov.cn">http://zxgk.court.gov.cn</a>）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并按黑财规[2023]32号《黑龙江省财政厅执行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信用管理”准入管理制度》的通知规定评审。对于《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中未完全覆盖的评审点内容，需供应商另行提供符合评审点要求并加盖公章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p>
<p>(五)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并按黑财规[2023]32号《黑龙江省财政厅执行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信用管理”准入管理制度》的通知规定评审。对于《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中未完全覆盖的评审点内容，需供应商另行提供符合评审点要求并加盖公章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p>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
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特定资格要求	2、投标人需为该项目配备137名持有公安机关颁发《保安员证》的保安员，资格审查时须同时提供137名保安员的《保安员证》原件扫描件。
特定资格要求	3、投标人需为该项目配备12名持有四级/中级《消防设施操作员证》的消控操作员。资格审查时须同时提供12名消控操作员的四级/中级《消防设施操作员证》原件扫描件。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楼宇安保服务）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服务内容；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表三详细评审表：

楼宇安保服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70.0分 商务部分20.0分 报价得分10.0分	
	技术参数 (12.0分)	1.投标人所投服务要求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2分； 2.针对招标文件服务要求进行详细评审，“★”条款参数必须满足，有任何一项“★”条款参数负偏离，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响应，按无效标处理；非“★”条款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2分，直到扣完为止。
	服务方案 (12.0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各楼宇及岗位服务内容需求的特点和实际情况，提出符合高校实际的楼宇安全管理模式，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总体思路；2.服务范围及目标；3.岗位职责；4.组织机构和服务团队配置；5.服务质量保障措施；6.重点和难点分析。每项2分，满分12分，每漏1项扣2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与采购需求不一致、可操作性不强，不符合高校特点等）。

保安装备情况 (8.0分)	<p>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不少于<b>30</b>人使用的甩棍、防暴盾牌、强光手电、钢叉、防暴棍、防爆毯、警棍、头盔、对讲机、执法记录仪、防刺服等应急突发事件警备用品。配备齐全得<b>4</b>分，不全不得分。为本项目在岗人员配备满足四季要求统一的标准保安制式服装、鞋、帽、手套、口罩。配备齐全得<b>4</b>分，不全不得分。（投标文件内提供体现装备、服装和劳保用品名称的购买发票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无发票原件扫描件不得分）</p>
队伍建设方案 (10.0分)	<p>在满足招标文件保安岗位要求的基础上，应制定详细方案和预案，确保保安队伍补充人员充足，维持队伍稳定。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b>1.防止</b>岗位人员频繁更换，拟采取的稳岗措施；<b>2.保障</b>保安人员充足的人员储备措施；<b>3.人员</b>更换时，确保服务质量不降低的措施；<b>4.促进</b>队伍年轻化专业化的措施。每项<b>2.5</b>分，满分<b>10</b>分，每漏<b>1</b>项扣<b>2.5</b>分，每有一处缺陷扣<b>1</b>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与采购需求不一致、可操作性不强，不符合高校特点等）。</p>
应急处理预案 (10.0分)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应急预案，预案包含：<b>1.组建</b>应急管理小组，明确组内人员责任并建立相应岗位责任制；<b>2.火灾</b>应急预案；<b>3.极端</b>天气（大风、暴雨、暴雪等）应急预案；<b>4.燃气</b>泄漏应急预案；<b>5.爆管</b>跑水应急预案；<b>6.停水、停电</b>应急预案；<b>7.群体</b>性聚集和闹访、缠访应急预案；<b>8.大型</b>活动服务预案；<b>9.治安</b>事件和暴恐事件应急预案；<b>10.拥挤</b>踩踏事件应急预案。每项<b>1</b>分，满分<b>10</b>分，每漏<b>1</b>项或每有一处缺陷扣<b>1</b>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与采购需求不一致、可操作性不强，不符合高校特点等）。</p>
人员培训演练方案 (3.0分)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在岗人员培训和应急预案演练方案，方案包括：<b>1.开展</b>在岗人员定期培训计划和方案（每月不少于<b>1</b>次）；<b>2.前项</b>所涉及应急预案的演练方案（每季度不少于<b>1</b>次）。每项<b>1.5</b>分，满分<b>3</b>分，每漏<b>1</b>项扣<b>1.5</b>分，每有一处有缺陷扣<b>0.5</b>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无关、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与采购需求不一致、可操作性不强，不符合高校特点等）。</p>
技术部分	

信息化保障服务方案 (15.0分)

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信息化保障服务方案，信息化建设是指可借助信息化管理平台及电子设备对学校保安管理服务进行有效的实施，每个管理模块需要在同一个系统平台中，平台分为管理端、客户端，同时具备WEB端和移动端，功能完全满足学校管理部门使用（注：（1）（2）项分值不兼得）。（1）投标人具备成型的信息化管理平台及管理服务经验，且管理模块能够包含：1）人员管理：实行员工线上考勤管理，校方管理部门可实时监测现场人员在岗状态、人员年龄结构、人员入离职数据（包括年度、月度）和人员实时花名册等。2）信息化巡检管理：校方及现场管理者可查看保安员对管理区域内的巡检工作是否按规定时间及规定标准完成巡检任务，可查看年度、月度、日度员工巡检数据情况。3）供应链管理：校方管理者可查看物资、物料的出入库、物资人员领用情况，是否按照校方需求配置（可查看年度、月度出入库数据）。4）检查管理：校方管理部门可与现场管理者通过信息化模块进行联动检查，发现问题通过信息化平台传递至现场管理者，完成整改后实现信息化反馈，确保每项问题有效跟踪（可查看年度、月度、日度检查数据，各个楼宇的检查数据反馈）。5）满意度评价系统：可实现学校与保安公司实时满意度评价，及时将学校管理部门发现的问题以及管理思路进行反馈到保安公司的管理平台中，保安公司按校方提出的要求快速响应，并在系统中有效反馈，可对校方反馈工作做到平台留痕。以上1）2）3）4）5）项每项2分，满分10分，未提供或混淆无法认定的不得分（所要的平台系统模块需在投标文件中体现每个模块管理的全部流程截图及管理服务方案，需体现以上模块中所要求的年度、月度、日度数据截图，每个模块客户端的执行界面截图，同时每个模块截图至少一张体现一个应用单位的名称，并附与应用单位签署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所有平台模块截图、与应用单位签署的合同、中标通知书应整理编号，备注应用单位名称）。（2）投标人不具备信息化管理平台及管理服务经验的，可承诺在中标后签订合同前完全按校方管理部门要求提供信息化管理平台，如未按承诺内容执行，采购人有权不与投标人签订合同。提供承诺的得5分，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与要求不符的不得分（承诺内容需加盖企业公章及授权代表签字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2.为保障校园网络安全，投入使用的信息化平台应达到国家网络安全标准，投标人承诺中标后签订合同前能够办理哈尔滨市级以上有效期内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如未按承诺内容执行，采购人有权不与投标人签订合同。按照要求承诺的得5分，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承诺内容需加盖企业公章及授权代表签字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商务部分	商务承诺 (9.0分)	<p>投标人需承诺以下四项内容，未提供承诺或承诺与要求不一致的不得分。</p> <p>（投标文件由投标人提供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须涵盖所要求的承诺内容并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1.投标人需承诺“我单位已经认真阅读并接受哈尔滨师范大学关于安保工作的工作职责和管理要求、处罚规则的规定，如成交后违反相关规定，我单位自行承担相应处罚和一切后果”。 2.投标人需承诺“招标人在工作中发现安保人员不符合要求的有权提出调换，自调换通知发出后,最迟在1个工作日内完成人员调配工作，特殊情况在12小时之内完成”。 3.投标人需承诺“在此项目服务期间按响应文件中响应内容及相关承诺等标准为招标人提供服务，若不满足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以上三条承诺内容，每提供一条符合要求的承诺书得2分，共6分。 4.投标人需承诺“如出现以下情况的，无条件退场，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承担违约责任及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1）投标文件提供的各类证书、合同等材料，如中标后发现是造假情况，无条件退场并终止合同；（2）服务过程中如存在拖欠员工工资、未执行当地最低生活保障工资、未按校方要求缴纳保险，无条件退场并终止合同；（3）因服务质量和服务能力原因无法满足招标人及招标文件服务要求，给招标人正常的教学和学生生活环境造成影响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提供第四条承诺内容且符合要求的承诺书得3分。</p>
	人员配置 (5.0分)	<p>1.投标人需为该项目配备1名项目经理，需具有大专以上学历证书、建（构）筑物消防员五级证书、保安员职业资格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满分3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证书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注：投标人须提供项目经理一年内连续三个月企业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提供五险，如医疗保险中包含生育保险的提供四险即可）证明，不能提供项目经理社保证明的该项不得分。 2.投标人需为该项目配备1名经过专业培训并取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培训合格证书》的专门负责安全生产管理的人员。满分2分，提供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投标文件提供《安全培训合格证书》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p>
	业绩 (6.0分)	<p>投标人可提供近三年来业绩：提供2021年7月1日至今签订的类似相关安保服务业绩，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得6分，同一业主续签不重复计分，同一项目不同年份的合同按一份业绩计算，不重复计算分数。投标人投标文件须提供完整并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含合同首页、服务内容页、合同金额页、服务期限页及落款盖章页的原件扫描件及中标(成交)公告截图，材料不全不得分。</p>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编号：**[230001]ZJXG[GK]20240004-1**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资格承诺函。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监狱企业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二、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三、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四、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中精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投标人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模板)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自然人（请据实在中勾选一项），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二)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 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 三、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 四、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不存在欠税信息。

(二)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三)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 五、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承诺函中以附件形式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须依法缴纳。

### 六、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一)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二)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三)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 七、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一)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

(四)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五)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六)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一、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1.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 2.基本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清单。
- 3.工伤保险缴纳证明或工伤保险缴费清单。
- 4.失业保险缴纳证明或失业保险缴费清单。
- 5.生育保险缴纳证明或生育保险缴费清单。

二、新成立的企业或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机构，应提供书面说明和有关佐证文件。

格式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			
2		★	2.1			
			2.2			
			.....			
.....						

说明：

1.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 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系指能为投标产品提供技术参数佐证或进一步提供证据的文件、资料名称及相关佐证参数所在页码。如直接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但与佐证材料不符的，为无效投标。
4. 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七：（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八：（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九：

分项报价明细表（网上开评标可不填写）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格式十：（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一：

(未要求可不填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二: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三: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四:

各类证明材料 (未要求可不填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